# 气候相关策略及披露

本文件概述理慧银行有限公司(「本行」或「我们」)就气候相关策略及披露所采取的方法，并按照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小组(「TCFD」)的建议、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指引，以及相关可持续金融准则编制。本文件旨在说明本行如何将气候因素纳入管治、风险管理、策略规划及汇报。

## 策略

作为香港及全球社会的一员，本行高度重视气候风险，并认同气候风险对下一代所带来的影响。本行亦认同自身的公民义务及责任，并致力在减少气候风险影响方面发挥作用。

本行在各项业务活动中均会考虑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因素。在此过程中，本行参考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尤其是气候行动、共融多元、减少不平等及普惠金融。

就气候相关风险而言，目前本行业务所提供的产品包括存款、支付、转账、私人贷款及保险，相关风险被视为轻微。随着本行拓展中小企业务，风险程度预期将有所增加，但增幅有限。尽管本行承受的气候风险敞口有限，我们正建立风险管理控制措施，以密切监察气候风险敞口、机遇及发展，评估对本行业务策略、产品及服务的任何影响，并因应气候变化已成为全球趋势，提升应对能力。

我们作为一家数字银行，已将气候风险因素纳入产品开发、信贷审批及投资等决策考虑，并采用有助可持续发展及减少碳足迹的科技，包括减少用纸及不设实体分行。在适用情况下，本行在办公室内亦采取可持续发展措施，尽量减低对环境的影响。此外，本行致力确保营运完全符合所有适用的环境法规。

## 管治

本行董事会(「董事会」)对气候相关风险承担整体责任。在董事会附属的风险委员会(「BRC」)及其他委员会的协助下，董事会负责：

- 监督本行管理气候风险的方法，以及本行气候相关策略的制定及实施；
- 审阅及批准本行的气候相关策略、政策、计划及目标；
- 监察本行气候相关策略及目标的进度，评估其他相关委员会或业务单位的工作，并批准有关行动及策略调整的建议(如有)；
- 确保设有适当的管治架构、资源、流程、系统及控制措施，以支持气候相关策略的落实、执行及监察，以及建立有效的气候风险管理框架；
- 向本行其他管治委员会、业务部门、职能部门及员工指派气候风险管理计划的角色、职责及优先次序；
- 每年检讨相关委员会的成效，以及其管理资料的质素；
- 将 ESG 因素，尤其是气候相关议题，纳入策略目标及业务计划；及
- 根据既定目标，定期检讨本行与气候相关的信贷风险敞口。

管理委员会(「MC」)负责接收及审议指定附属委员会的报告，并在适当情况下就以下事项向 BRC 提供意见：

- 将气候风险纳入本行风险管理框架；
- 建议修改或更新管理策略及相关框架；
- 就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委员会(「RMC」)所提供的报告及建议行动进行风险分析；及
- 提供相关且重大的发展最新情况，并批准其他委员会、业务单位或职能部门建议采取的任何行动。

RMC 须就以下事项(如有)向 BRC 汇报：

- 将气候风险纳入本行风险管理框架的进度；
- 与气候风险敞口相关的重大事项，以及拟采取行动的建议；及
- 与气候变化相关并可能影响本行业务及营运的监管发展及议题的最新情况。

**风险管理**

从气候风险管理的角度而言，本行已将气候相关风险因素纳入其风险管理框架，并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流程，以识别、计量、评估、监察、控制、缓减及汇报有关风险。

**风险识别**

本行将气候相关风险分为：

- 实体风险：极端天气事件(例如水灾、台风及热浪)对办公场所、数据中心及客户营运造成的直接影响。
- 转型风险：与过渡至低碳经济相关的监管、科技及市场变化。

**风险评估**

本行透过情景分析、客户筛查及监察营运足迹，评估气候相关风险。

- 情景规划：鉴于办公地点主要位于市区，且以数字化渠道提供服务，现时营运所承受的实体风险敞口甚低。然而，本行会定期模拟中期及长期气候情景，以对营运及信贷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 环境筛查：本行会评估企业及中小企客户的气候相关风险敞口，包括按行业划分的转型风险及可持续发展做法。
- 排放管理：本行监察范畴一、二及三排放，重点关注能源效益、可持续办公室营运，以及透过低环境影响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减少碳足迹。

在风险识别及评估方面，本行：

- 已进行评估，并认为气候变化对本行的影响十分有限；惟企业及中小企业务客户预期可能受到气候变化影响；及
- 已就范畴一、二及三排放进行评估，而有关碳排放预期不会对本行营运造成重大影响。

因此，本行认为，在气候相关风险情景下，其短期及中期因气候变化而产生的风险敞口均甚低。

**风险缓减**

在监察、汇报、控制及缓减方面，本行：

- 已评估目前气候变化对本行所使用的楼宇(包括办公室及数据中心)构成的实体风险。由于相关地点主要位于香港及深圳，该等风险被视为甚低且可予管理；而任何对相关楼宇造成的干扰，亦已纳入本行的业务持续运作计划；
- 已将气候风险因素纳入本行的信贷管理政策，并优先考虑具有明确可持续发展及运作稳健性计划的客户；
- 将向 BRC 及或 MC 汇报，并就特定气候风险管理策略、政策、计划及气候风险相关披露提出建议(如有)；及
- 将至少每年检讨与气候策略相关的风险偏好限额(如适用)。

**风险监察及汇报**

在监察及汇报方面，本行已采取以下措施：

- “年度可持续发展及气候披露”遵循 TCFD 框架；及
- 重大气候计量包括能源使用量，以及低碳行业信贷组合的相关指标。

**实际消耗量**

本行监察其温室气体(「GHG」)排放及能源消耗，主要涉及办公场所及云端服务的电力消耗。

| 2025 至 2026 年度電力消耗 | 范畴二<br>（办公场所） | 范畴三<br>（云端服务） |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
|---|---|---|---|
| 温室气体排放因子：<br>(每单位千克二氧化碳当量) | 72,981 | 794,000,000 | 794,072,981 |

附注：

- 2025 年及 2026 年，港灯电力每单位碳排放量约为 0.59 千克二氧化碳，而中华电力每单位碳排放量约为 0.58 千克二氧化碳。
- 结果向上调整至最接近的整数千克。
- 碳排放量仅属根据可取得的资料计算的指示性数字。

**结论**

本行认同气候变化同时带来风险及机遇，并需要有系统的管治、整合策略及透明披露。透过将气候因素纳入营运、风险管理框架及客户参与，本行在保障运作稳健性及长期价值创造的同时，亦为香港的可持续金融生态系统作出贡献。此方针确保本行积极向持份者问责，回应不断演变的气候变化，并与气候相关财务披露的最佳实践保持一致。

本气候相关策略及披露框架彰显本行对银行业务、可持续营运，以及为股东、客户、员工及社会创造长期价值的承诺。

此中文版本為英文版本譯本，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